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1-002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份经营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房地产业务

1、销售情况

公司房地产业务 2020 年 12 月份合同销售金额 287.5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4.5%;销售面积 221.6 万平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 11.2%。

公司 2020 年 1-12 月份累计合同销售金额 2,238.3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4.2%;累计销售面积 1,685.3 万平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 9.4%。

2、新增项目情况

2020 年 12 月份,公司房地产业务新增项目 17 个,情况如下:

序号	城市	项目名称	位置	公司权益比例	占地面积(万 M2)	规划建筑面积(万 M2)	土地价款(亿元)
1	淮安	淮自然(阴)挂 2020 第 3 号地块	淮阴区	34%	3.95	9.87	3.03
2	淮安	淮自然(阴)挂 2020 第 10 号地块	淮阴区	60%	7.96	23.87	11.26
3	南通	CR20028 地块	海门市	40%	4.24	7.64	9.12
4	金华	新五中地块	婺城区	51%	7.28	13.10	9.72
5	绍兴	欢乐世界路与越宁路交叉口东北侧地块	诸暨市	50%	3.65	6.57	3.61
6	西安	FD2-7-16 地块	西咸新区	100%	3.91	9.78	4.29
7	重庆	TNC2020-36 地块	潼南区	30%	44.14	67.43	2.06
8	昆明	KCWH2018-6\KCWH2018-14-A1 号地块	五华区	60%	6.49	23.10	14.27
9	昆明	KCGD2015-9-A3 号地块	官渡区	51%	0.06	0.24	0.15
10	普洱	LC2019-73 号地块	澜沧县	70%	6.02	3.31	0.17
11	普洱	LC2015-32 地块	澜沧县	70%	4.60	4.60	0.28
12	黔南州	CHZ20180206-1、CHZ20180206-2、CHZ20180206-3 地块	龙里县	25%	12.60	25.20	2.27
13	佛山	TD2020(SS)WP0002 地块	三水区	75%	4.91	12.27	5.02
14	中山	G20-2020-0122 地块	西区街道	75%	3.31	8.27	4.96
15	泉州	2020-6 号地块	晋江市	100%	2.08	6.87	4.14
16	南宁	GC2020-110 地块	良庆区	51%	5.01	20.05	10.08
17	南宁	GC2020-113 地块	良庆区	70%	7.97	18.50	2.68
合计					128.18	260.67	87.11

二、建筑业务

1、新承接(中标)项目总体情况

公司建筑业务 2020 年 12 月份新承接(中标)项目 41 个,预计合同总金额 57.1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98.7%;1-12 月新承接(中标)项目预计合同总金额 306.8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0.4%。

2、新承接(中标)预计合同额 1 亿元以上的项目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建筑面积(万 M2)	合同额(亿元)
1	上海宝龙奉贤四团项目工程	22	5.00
2	南通海门足球二期住宅地块总承包工程	21	3.50
3	徐州铜山区 XT2020-36 号地块项目一标段工程	13	2.43
4	亳州第二人民医院项目工程	14	7.59
5	北京天津区域招商蛇口 2020-2021 年施工总承包战略采购招标	/	6.32
6	廊坊固安兆阳、固安京南科技谷、永请创智云谷项目工程	30	4.00
7	石家庄东原府项目工程	12	1.93
8	西安丝路前海园项目工程	32	19.00
9	成都珠江新城国际 A 地块项目工程	17	4.46
10	毛里塔尼亚国家公共卫生研究院扩建和升级改造项目工程	1	1.23
合计		162	55.46

注:由于市场及公司情况的变化,公司月度经营情况披露的信息与定期报告披露的信息可能存在差异,月度经营情况供投资者阶段性参考。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六日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1-003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2020 年 12 月 26 日发出《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具体内容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举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股东行使表决权,特将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情况进一步提示如下:

一、会议的基本情况

1、届次: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3、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1 月 12 日(星期二)下午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2 日上午 9:15~9:25 和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开始时间(2021 年 1 月 12 日上午 9:15)至结束时间(2021 年 1 月 12 日下午 15:00)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方式中的一种进行投票。

6、股权登记日:2021 年 1 月 5 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 2021 年 1 月 5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 1068 号联强国际广场 A 座 9 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收购武汉金诚 51%股权及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议案;

2、关于为江苏太云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以上议案属于普通决议表决事项,需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含本数)通过。

议案 1 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需要回避表决。

以上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要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12 月 26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收购武汉金诚 51%股权及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及关于为江苏太云等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100	总议案
1.00	关于收购武汉金诚 51%股权及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议案
2.00	关于为江苏太云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投出相同的表决意见。股东对总议案、具体提案重复投票,如能区分投票先后的,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不能区分投票先后的,总议案、具体提案投票意见不同视为弃权。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登记时间:2021 年 1 月 5 日至 1 月 11 日之间,每个工作日上午 9:00—下午 17:30(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登记地点: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 1068 号联强国际广场 A 座 9 楼;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 1068 号联强国际广场 A 座 9 楼

邮政编码:200335

联系电话:(021)61929799

传 真:(021)61929733

电子邮件:zhongnanconstruction@zhongnangroup.cn

联 系 人:何世荣

6、注意事项:

(1)疫情期间,公司更建议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3)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本公司的股东名册。有关股票的投票权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的利益行使。有关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投资者如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需要提供本人身份证(如果是法人主体,还需提供有关法人相关身份证明文件),受托证券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及受托证券公司的有关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4)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用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类似于买入股票,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为通过网页填写选项,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公司股票的股东,如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进行投票,仅能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不能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六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61

2、投票简称:中南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1 月 1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持有公司股份托管证券公司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2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2 日下午 3:00。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请访问 http://wltp.cninfo.com.cn,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在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股东可访问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股东单位)出席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委托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证券帐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收购武汉金诚 51%股权及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议案			
关于为江苏太云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注:

1、请用正楷填上您的全名(中文或英文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2、请填上持股数,如未填上数目,则本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您登记的所有股份均做出授权;

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4、如委托人对议案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则被委托人可自行决定投同意票、反对票或弃权票。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1-001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 12 月末公司股东人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的数据,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含信用账户合并股东名册股东总人数为 39,204 户。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六日

易方达中债 3-5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机构客户大额申购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 月 6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中债 3-5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债 3-5 年政金债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7366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中债 3-5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中债 3-5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1 年 1 月 6 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 年 1 月 6 日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了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债 3-5 年政金债指数 A	易方达中债 3-5 年政金债指数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366	007367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2,500,000.00	2,5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2,500,000.00	2,500,000.00

注: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1 年 1 月 6 日起暂停易方达中债 3-5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机构客户在全部销售机构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下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或 C 类基金份额的金额不应超过 250 万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或 C 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 250 万元(不含),则 250 万元确认申购成功,超过 250 万元(不含)金额的部分将确认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 250 万元(不含)或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 250 万元(不含),则对该类基金份额的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基金管理人将逐笔累加至该类基金份额不超过 250 万元(含)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该类基金份额其余申请金额确认失败。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 881 80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efunds.com.cn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6 日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开展网上直销平台认购、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1 年 1 月 6 日起对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含微信服务号平台)认购、申购旗下部分基金产品所适用的认购/申购费率开展优惠活动,现将具体费率优惠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9140	永赢竞争力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	008618	永赢医药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3	009932	永赢稳健增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008723	永赢鑫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009983	永赢港股通品质生活慧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010562	永赢成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7	010923	永赢鑫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011004	永赢鑫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优惠费率内容

自 2021 年 1 月 6 日起,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含微信服务号平台)办理上述基金认购(如有)、申购业务,在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的认购/申购费率基础上实行 0.1 折优惠,其中认购费率的优惠活动适用于上述处于募集期的基金在募集期间所有投资者的认购申请。上述基金如未开放申购业务的,在开放申购业务后适用前述优惠,如有变更,将另行公告。

三、其他事项

认购/申购费率优惠活动适用于每笔认购/申购费为固定金额的申请。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400-805-8888

公司网站:www.maxwealt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0662 证券简称:*ST 天夏 公告编码:2021-006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将被终止上市的第五次风险提示性公告

特别风险提示:

1、公司股价已连续 14 个交易日(2020 年 12 月 16 日-2021 年 1 月 5 日)收盘价格均低于股票面值(即 1 元),若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不含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股票面值,深圳证券交易所有权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公司股票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2、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此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如公司存在重大 违法违规行为,公司股票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3、公司子公司杭州天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天夏")已被申请破产清算,现处于努力和解,终止破产程序阶段,并未正式进入破产清算流程,但能否达成和解,终止破产程序进行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4、关于公司所收到的《关于对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0〕第 12 号)、《关于对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0〕第 20 号)、《关于对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0〕第 29 号)、《关于对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0〕第 50 号)、《关于对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0〕第 201 号)、《关于对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0〕第 112 号)、《关于对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公司部监管函〔2020〕第 50 号)、《关于对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0〕第 126 号)目前相关函件正在进一步的核实和确认中,我公司正在积极组织人员尽快处理,但是由于需要核实的事项比较繁杂,人手比较紧缺,客观条件有一定的困难,回复处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连续 14 个交易日(2020 年 12 月 16 日-2021 年 1 月 5 日)收盘价格均低于股票面值(即 1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交易规则》(2020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可能将被终止上市。现就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第 14.2.1 条之(四)款规定,在本所仅发行 A 股股票或者仅发行 B 股股票的公司,通过本所交易系统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 1 元,深圳证券交易将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第 14.2.3 条规定,上市公司连续十个交易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其后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相应的情形消除或者本所作出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之日止(以先达到的日期为准):

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 1 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第 14.2.4 条规定,上市公司出现本规则第 14.2.1 条情形之一的,应当在事实发生的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公司股票于公告后停牌。

本所自公司股票停牌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向公司发出拟终止其股票上市的事先告知书。上市公司应当在收到本所终止上市事先告知书后及时披露。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第 14.2.5 条规定,上市公司收到终止上市事先告知书后,可以根据本章第六节的规定申请听证,提出陈述和申辩。

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提出听证申请的,本所上市委员会在陈述和申辩提交期限届满后十五个交易日内,就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事宜进行审议,作出独立的专业判断并形成审核意见;上市公司在规定期限内提出听证申请的,本所上市委员会在听证程序结束后十五个交易日内形成上述审核意见。

本所根据上市委员会的审核意见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对于上述情况,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并密切关注。截至目前,公司正积极采取各种措施面对当前的经营形势。同时,公司管理层正在积极推动恢复公司生产经营,为后续公司的持续经营提供有力保障。

公司将密切关注当前股票价格走势,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看待市场变化,审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 月 4 日、2021 年 1 月 5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将被终止上市的第一次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67)、《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将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68)、《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将被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将被终止上市的第四次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敬请广大投资者仔细全面阅读公司近期披露的公告,重点关注相关风险提示内容,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0662 证券简称:*ST 天夏 公告编码:2021-007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天夏、证券代码:000662)在 2021 年 1 月 4 日、1 月 5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12.62%,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 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通过书面、电话、邮件、微信等方式向公司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大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核实,关注并对下列事项作出核实结论: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重大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 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因近日披露了股票可能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性提示公告。详见公司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将被终止上市的第一次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67)。除此之外,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没有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4、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询问,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 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查询,在本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买卖公司股票。在关注、核实过程中,未发现涉及其他应披露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已披露的事项(指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已经对外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6 日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征和工业"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20,45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3510 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保荐人(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征和工业",股票代码为"003033"。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3.28元/股,发行数量为20,450,000股。

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12,270,000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8,180,000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045,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8,405,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90.00%。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1月4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8,361,375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427,452,810.00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43,625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015,590.00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043,844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47,580,688.32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1,156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26,911.68

放弃认购的网下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网下投资者	配售对象	初步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放弃认购股数(股)
1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寿集团委托诺安基金固定收益型组合	273	6,355.44	273
2	太平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273	6,355.44	273
3	上海同华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同华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90	2,095.20	90
4	江阴新锦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江阴新锦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0	2,095.20	90
5	柯维龙	柯维龙	86	2,002.08	86
6	吴湘宁	吴湘宁	86	2,002.08	86
7	陈志强	陈志强	86	2,002.08	86
8	宁旭俭	宁旭俭	86	2,002.08	86
9	孙旭辉	孙旭辉	86	2,002.08	86
合计			1,156	26,911.68	1,156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44,781股,包销金额为1,042,501.68元,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比例为0.22%。

2021年1月6日(T+4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若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010-65353085

咨询邮箱:ECM_IPO@cicc.com.cn

联系人:中金公司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6日

上银慧盈利货币市场基金恢复代销渠道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 月 6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上银慧盈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上银慧盈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2733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上银慧盈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上银慧盈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1 年 1 月 6 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 年 1 月 6 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 年 1 月 6 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0 年 12 月 18 日,本公司发布了《上银慧盈利货币市场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本公司决定自 2021 年 1 月 6 日起恢复上银慧盈利货币市场基金代销渠道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恢复代销渠道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予以说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boscam.com.cn)或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60231999)咨询有关详情。

(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6 日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华心佳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银华心佳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10730;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958 号文准予注册,已自 2021 年 1 月 5 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 2021 年 1 月 18 日。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银华心佳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银华心佳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银华心佳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以及《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华心佳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补充公告》的有关规定,因本基金累计认购金额(不含募集期利息)已于 2021 年 1 月 5 日达到或超过 30 亿元,因此 2021 年 1 月 5 日为本基金最后募集日,自 2021 年 1 月 6 日(含当日)起不再接受投资者的认购申请。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10-85186558,400-678-3333

2、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yhfund.com.cn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2940 证券简称:昂利康 公告编号:2021-002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部分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实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2、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或修改议案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 月 5 日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1 月 5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5 日上午 9:15 至 9:25,9:30 至 11:30 和下午 13:00 至 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5 日上午 9:15 至 2021 年 1 月 5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嵊州市嵊州大道北 1000 号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方南平先生

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和《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13 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45,482,77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4041%。其中: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6 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44,808,74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7017%。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7 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674,02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025%。

3、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共 8 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049,02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933%。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